

赣州腾远钴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赣州腾远钴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腾远钴业”、“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3,148.69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并在创业板上市的申请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1]4042号)。

发行人与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或“东兴证券”)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3,148.69万股,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73.98元/股。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配售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与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不低于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通过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公募基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以下简称“社保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以下简称“养老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以下简称“企业年金基金”)和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规定的保险资金(以下简称“保险资金”)报价中位数、加权平均数孰低值,故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无需参与跟投。

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发行数量为629.738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20%。根据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由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和其他战略投资者组成。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专项资产管理计划最终战略配售股份数量为40.2333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1.28%;其他战略投资者最终战略配售股份数量为563.2829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17.89%。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603.5162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19.17%,初始战略配售与最终战略配售股数的差额26.2218万股回拨至网下发行。

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战略配售回拨后,本次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1,789.5238万股,占扣除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发行数量的70.31%;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755.65万股,占扣除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发行数量的29.69%。根据《赣州腾远钴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意向书》(以下简称“《招股意向书》”)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9,140.77086倍,高于100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将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发行数量的20%(向上取整至500股的整数倍,即509.05万股)由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1,280.4738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发行数量的50.31%;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1,264.7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发行数量的49.69%。回拨后本次网上发行中签率为0.0183098173%,有效申购倍数为5,461.55096倍。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的发行流程、缴款等环节,具体如下:

1、网下投资者应根据《赣州腾远钴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公告》,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初步配售数量,于2022年3月10日(T+2日)16:00前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认购资金应该在规定时间内足额到账,未在规定时间内或未按要求足额缴纳认购资金的,该配售对象获配新股全部无效。多只新股同日发行时出现前述情形的,该配售对象全部获配新股无效。不同配售对象共用银行账户的,若认购资金不足,共用银行账户的配售对象获配新股全部无效。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2、本次发行的股票中,网上发行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期安排,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之日起即可流通。

网下发行部分采用比例限售方式,网下投资者应当承诺其获配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计算)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即每个配售对象获配的股票中,90%的股份锁定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10%的股份锁定期为6个月,锁定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计算。

网下投资者参与初步询价报价及网下申购时,无需为其管理的配售对象填写锁定期安排,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公告所披露的网下锁定期安排。

3、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4、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者未足额申购及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证券业协会备案。协会将按照有关规定将存在上述情况的投资者管理的配售对象列入限制名单。

5、本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向参与网下申购的网下投资者送达获配缴款通知。

一、战略配售最终结果

(一)参与对象

本次发行价格不高于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公募基金、社保基金、养老金、企业年金基金和保险资金报价中位数、加权平均数孰低值,故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无需参与跟投。

根据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由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和其他战略投资者组成。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专项资产管理计划最终战略配售股份数量为40.2333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1.28%;其他战略投资者最终战略配售股份数量为563.2829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17.89%,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603.5162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19.17%,初始战略配售与最终战略配售股数的差额26.2218万股回拨至网下发行。

截至本公告出具之日,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和其他战略投资者已与发行人签署配售协议。关于本次战略投资者的核查情况详见2022年3月7日(T-1日)公告的《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赣州腾远钴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战略投资者专项核查报告》及《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关于赣州腾远钴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战略投资者核查事项的法律意见书》。

(二)获配结果

截至2022年3月3日(T-3日),战略投资者已足额按时缴纳认购资金。根据发行人、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与战略投资者签署的《战略配售协议》中的相关约定,确定本次发行战略配售结果如下:

序号	战略投资者名称	获配数量(股)	获配金额(元)	限售期(月)
1	中国北方工业有限公司	1,009,380	279,989,932.40	12
2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436,946	249,999,985.26	12
3	山西广德隆股份有限公司	1,140,367	199,999,928.36	12
4	方信一二三投资管理	952,169	149,999,969.64	12
5	中国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574,776	99,999,976.44	12
6	中信建投(广州)资产管理	402,333	69,997,895.34	12
	合计	6,026,102	1,049,997,494.70	-

二、网下发行申购情况及初步配售结果

(一)网下发行申购情况

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44号)、《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与承销特别规定》(证监会公告[2021]21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2021年修订)》(深证上[2021]919号)、《深圳市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发行实施细则(2020年

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重要提示

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冠科技”、“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4,248.75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375号文核准。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林证券”)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4,248.75万股。回拨机制启动前,本次发行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2,974.15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70.0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1,274.6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30.00%。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48.84元/股。

根据《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和网上申购情况,由于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9,219.51259倍,超过150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回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424.85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10%;网上发行数量为3,823.9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90%。回拨后本次网上发行的有效申购倍数为3,073.0950倍,中签率为0.0325405321%。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流程、申购、缴款及弃购股份处理等环节,并于2022年3月10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网下获配投资者应根据《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于2022年3月10日(T+2日)16:00前,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初步配售数量,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认购资金应当于T+2日16:00前到账。

如同一天配售对象同日获配多只新股,务必对每只新股分别足额缴款,并

重要提示

按照规范填写备注。如配售对象单日新股资金不足,将导致该配售对象当日全部获配新股无效,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和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作无效处理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负责包销。

2、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3、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者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公告披露违约情况,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监会和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

4、本公告一经刊出,即视为向已参与网下申购并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送达获配缴款通知。

一、网下发行申购情况及初步配售结果

(一)网下发行申购情况

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44号)的要求,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参与网下申购的投资者资格进行了核查和确认。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最终收到的有效申购结果,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做出如下统计:

本次发行的网下申购工作已于2022年3月8日(T日)结束。经核查确认,《发行公告》披露的确定入围有效报价的投资者数量为3,397家,配售对象数量为14,034个。其中,18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18个配售对象未按照《发行公告》的要求进行网下申购,其余3,379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14,016个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全部按照《发行公告》的要求进行了网下申购,网下有效申购数量为1,678,470万股。

未按照《发行公告》的要求进行网下申购的投资者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投资者名称	配售对象名称	初步询价时报认购数量(万股)
1	御赐化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御赐化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120.00
2	连云港金控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连云港金控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120.00
3	晋能控股装备制造集团有限公司	晋能控股装备制造集团有限公司	120.00
4	珠海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珠海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20.00
5	天雨联合集团有限公司	天雨联合集团有限公司	120.00
6	金玺	金玺	120.00
7	股会禄	股会禄	120.00
8	彭泽斌	彭泽斌	120.00
9	康延良	康延良	120.00
10	徐元生	徐元生	120.00
11	吴天舒	吴天舒	120.00
12	徐申	徐申	120.00
13	陈志强	陈志强	120.00
14	李宇	李宇	120.00
15	甘露	甘露	120.00
16	王彬	王彬	120.00
17	鄒心泽	鄒心泽	120.00
18	彭琦	彭琦	120.00

(二)网下初步配售结果

根据《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以下简称“《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原则和

修订)》(深证上[2020]483号)、《注册制下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承销规范》(中证协发[2021]213号)、《注册制下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管理规则》(中证协发[2021]212号)等相关规定,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参与网下申购的投资者资格进行了核查和确认。依据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最终收到的有效申购结果,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做出如下统计:

本次发行的网下申购工作已于2022年3月8日(T日)结束。经核查确认,《新股发行公告》中披露的40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9,161个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全部按照《新股发行公告》的要求进行了网下申购,有效申购数量为3,318,710.00万股。

(二)网下初步配售结果

根据《赣州腾远钴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以下简称“《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原则和初步配售方法,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网下发行股份进行了初步配售,初步配售结果如下:

投资者类别	有效申购数量(万股)	占网下有效申购总量的比例	初步配售股数(股)	占网下最终发行总量的比例	各类投资者配售比例
A类投资者	2,521,489.00	76.86%	10,090,170	78.89%	0.040016894
B类投资者	14,360.00	0.43%	52,742	0.41%	0.038779843
C类投资者	752,860.00	23.69%	2,461,836	20.70%	0.034900097
总计	3,318,710.00	100.00%	12,804,738	100.00%	-

注: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其中余股1,985股按照《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原则配售给投资者“睿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配售对象“睿远稳进配置两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以上配售安排及结果符合《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公布的配售原则,最终各配售对象获配情况详见附件。

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网下投资者对本公告所公布的网下配售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010-66553415,010-66551285
邮箱:dcxzq_lpo@163.com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发行人:赣州腾远钴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3月10日

末尾位数	中签号码
末“4”位数	5170
末“5”位数	04140 10640 20140 41640 51440 60640 70140 91640
末“6”位数	087000 087000 802650
末“7”位数	109460413046041 16946041 70946041 90946041 48430006 73430006 98430006 23430006
末“9”位数	019139799

凡参与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的投资者持有的申购配号尾数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则为中签号码。中签号码共有25,294个,每个中签号码只能认购500股赣州腾远钴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A股股票。

发行人:赣州腾远钴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3月10日

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冠科技”、“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4,248.75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375号文核准。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林证券”)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4,248.75万股。回拨机制启动前,本次发行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2,974.15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70.0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1,274.6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30.00%。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48.84元/股。

根据《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和网上申购情况,由于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9,219.51259倍,超过150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回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424.85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10%;网上发行数量为3,823.9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90%。回拨后本次网上发行的有效申购倍数为3,073.0950倍,中签率为0.0325405321%。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流程、申购、缴款及弃购股份处理等环节,并于2022年3月10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网下获配投资者应根据《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于2022年3月10日(T+2日)16:00前,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初步配售数量,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认购资金应当于T+2日16:00前到账。

如同一天配售对象同日获配多只新股,务必对每只新股分别足额缴款,并

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摇号中签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冠科技”、“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4,248.75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375号文核准。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流程、网下网下申购、缴款及弃购股份处理等方面的相关规定,并于2022年3月10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摇号中签结果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2年3月10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投资者款

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包销。

2、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3、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转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放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次数合并计算。

4、本公告一经刊出,即视为向已参与网上申购并中签的网上投资者送达获配缴款通知。

根据《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公告》,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于2022年3月9日(T+1日)上午在深圳市福田区红荔西路上述工业区203栋202室主持了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摇号中签仪式。摇号仪式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在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公证处代表的监督下进行并公证。现将中签结果公告如下:

末尾位数	中签号码
末“4”位数	2162 7162 6837
末“5”位数	56200 06200
末“6”位数	795690 995690 195690 395690 595690
末“7”位数	1508674 4008674 6508674 9008674
末“9”位数	152644800

凡参与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申购的投资者持有的申购配号尾数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则为中签号码。中签号码共有76,478个,每个中签号码只能认购500股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A股股票。

发行人: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3月10日

北京八亿时空液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回购股份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2年2月2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回购股份将在未来适宜时机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价格不超过60元/股(含),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分别详见公司于2022年3月1日、2022年3月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5)、《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2-008)。

二、首次实施回购股份基本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首次回购股份情况公告如下:

2022年3月9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9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96,473,014股的比例为0.09%,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43.13元/股,最低价为41.45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843,485.76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股份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八亿时空液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3月10日

永安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永安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名称、经营范围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公司指定披露的媒体上的《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21-073)、《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名称、经营范围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2021-071)。

近日,公司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和备案手续,并领取了常州市行政审批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变更后的公司基本信息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4005603281353
名称:永安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住所:常州市新北区汉江路400号(经营场所:常州市新北区汉江路399号)
法定代表人:孙福胜
注册资本:23,340,585.71元
成立日期:2010年08月24日
营业期限:2010年08月24日至*****
经营范围:公共自行车系统的开发、制造、集成、安装、调试、销售及公共自行车系统信

永安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信息技术服务、运营管理服务;电子计算机外部设备、通信设备、电子设备、IC卡读写机的开发、制造、销售和服务;自行车、电动自行车、电动三轮车、电动滑板车、电动汽车、自动驾驶汽车、人工智能设备的开发、制造、销售、租赁和服务;计算机应用软件的开发及系统集成;车辆服务、监控系统、计算机软硬件、太阳能供电系统的销售及安装调试;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机械租赁;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各类广告业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网络预约出租汽车服务(限《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许可证》核定范围)。(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一般项目:居民日常生活服务;新兴能源技术研发;电池制造;电池销售;机动车制造;电动自行车;代步车及零部件销售;软件开发;软件销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电气信号设备装置制造;电气信号设备装置销售;工业自动化控制系统装置制造;工业自动化控制系统装置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永安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10日

证券代码:603181

证券简称:八亿时空

公告编号:2022-009